

青岛市城阳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城自告字[2023]9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出让年限 (年)	行业准入条件	拍卖起始价土地单价 (元/平方米)	竞买保证金 (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非生产性用地比率	绿地率							
1	370214002013GB00080	城阳区夏庄街道黑龙江中路西、湘潭路南	32014	工业用地	≥1.5	≥35%	≤7%	≤15%	50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899	28780586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不低于600万元/亩				产值要求		十年内产值88亿元以上						
	能耗标准		开工前按程序和要求办理节能审查手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有关规定。												
	环境标准		项目开工前应按规定办理环评手续或备案,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确保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2	370214003504GB00188	城阳区流亭街道仙山东路北、裕亭路南、天康路东	32372	工业用地	≥1.5	≥35%	≤7%	≤15%	50	通用设备制造行业	962	31141864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不低于618万元/亩				亩均税收		50万元以上						
	能耗标准		开工前按程序和要求办理节能审查手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有关规定。												
	环境标准		项目开工前应按规定办理环评手续或备案,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确保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注意事项:

1. 工业用地出让金总额是指成交土地单价与公告土地面积的乘积。

2. 拍卖出让地块实际规划设计指标以及空间范围以规划管理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3.1号地块实际容积率不低于2.28。地块竞得人与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同时,须与夏庄街道办事处签订《城阳区工业用地项目“标准地”履约监管协议》,联系人:段先生,联系电话:13953228877。

2号地块竞得人与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同时,须与流亭街道办事处签订《城阳区工业用地项目“标准地”履约监管协议》。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17806232535。

2号地块竞得人需在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前将规划设计方案提交青岛市国家安全局审查,批准后再开工建设;未经国家安全事项审批进行建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进行处罚。

4. 本次出让地块装配式建筑等相关要求详见出让地块的《山东省房地产开发项目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建设条件意见书》。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或拍卖出让文件《拍卖须知》中约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

本次出让地块只接受单独申请,不接受联合申请。

《成交确认书》签订后,竞得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与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时竞得人为非城阳区工商登记注册的法人和其他组织,还须自《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在规定时间内(境内企业30个工作日内,境外的企业60日内)在城阳区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须为全资子公司),由新公司与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补充条款)》,方可作为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办理土地登记进行开发利用,竞买人在报名时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竞买人应提前进入交易系统首页,阅读《竞买人操作指南》《数字证书申请指南》,使用《竞买人模拟系统》熟悉操作,确保届时顺利参加网上竞拍活动。

本次拍卖的地块设最高限价,不设底价,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当网上土地竞价达到或超过最高限价,网上土地竞价终止。

四、拍卖文件的取得: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

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

申请人可于2023年7月18日至2023年8月8日,凭数字证书(CA)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竞买申请及竞价权限的取得:

申请人可于2023年8月7日9时至8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资料并交纳竞买保证金。

竞买资料包括《竞买申请书》等资料,统一使用本拍卖出件提供的样本格式,签字盖章后上传。

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8日16时,竞买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收款银行的到账时间为准。

申请人根据自身竞买情形,按照系统提示,选择填报《竞买申请书》的格式(城阳区注册、非城阳区注册)。

申请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需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自行查看竞买保证金到账情况,并领取竞买号牌,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3年8月9日9时。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须办理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办理地点:城阳区文阳路675号城阳区政务服务中心2楼6号CA认证中心窗口。联

系电话:66791604。

(二)本次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网上拍卖实行资格审查后置。根据《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于3个工作日内提交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未通过审查的,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扣除竞买保证金的5%;竞得人未按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逾期、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扣除全部竞买保证金。竞得结果无效,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

(四)成交价不包括:水土保持费、耕地开垦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契税等费用。

(五)申请人对拍卖出让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在网上拍卖出让开始前以书面或者口头方式向出让方咨询。本次拍卖出让地块权属清楚,四邻无争议。申请人自行踏勘出让地块,参加竞买均视为同意土地交付条件即为土地踏勘日利用现状。

(六)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方将在《青岛日报》等相关部门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八、联系方式:姜勇 0532-87868971

联系地址:城阳区城阳街道顺城路6号

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7月16日



青报公益 讲文明树新风

绿色环保

垃圾分类 举手之劳

可回收物

是指适宜循环利用的废弃物



有害垃圾

是指生活垃圾中对人体健康、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废弃物



厨余垃圾
(湿垃圾)

是指从事餐饮经营活动的单位和集体食堂产生的餐饮废弃物、家庭厨余垃圾以及农贸市场农副产品废弃物等易腐垃圾



其他垃圾
(干垃圾)

是指除上述类别之外的生活垃圾

